第 64 号：关于提升和规范我市稻田龙虾品质，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

（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）

关于提升和规范我市稻田龙虾品质，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

第 64 号（农业与农村类 3 号）

霍邱代表团：姚磊代表

案由：

近年来，我市稻田小龙虾养殖产业发展迅速，全市龙虾养殖面积已超过 159 万亩，小龙虾产量达 9.08 万吨，为农业转型升级，促进农民增收的重要途经，利用稻田资源发展龙虾养殖，实现里“一水两用，一田双收”是践行“大食物观”，保障粮食安全和水产品供给的有效举措。

案据：

我市稻田龙虾在快速发展过程中，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，制约力产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。

1. 种业瓶颈突出。本地优质龙虾种苗供应不足，长期依据外购和自留。导致苗种参差不齐及退化现象明显，这影响了龙虾的规格，产量及抗病能力。

2. 标准化程度低。从养殖环境，饲料品质及到疾病防治，缺

乏统一，规范的技术操作规程。部分养殖户为追求产量，采用高密度养殖的模式，导致龙虾的个体偏小，品质不稳定。

3.产业链条松散。产业上下游衔接不紧密，产后冷链物流，精深加工能力薄弱。龙虾集中上市出现价格波动，“难卖”问题时有发生，损害了农民利益。

4.品牌效应不强。虽我县龙虾产量可观，但缺乏有影响力的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产品品牌，市场辨识度和附加值不高。

5.质量监管体系不完善。对养殖过程中的投入品（如饲料，渔药）使用监管有待加强，龙虾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尚未全面建立，消费者对品质的信心有待进一步的提升。

以上问题不仅制约了产业效益和农民收入的提高，也影响了我市龙虾产业的长期竞争力，因此，推动稻田龙虾产业的规范化，标准化和品质的升级，迫在眉睫。

方案：

（一）加强良种选育，支持建设市级小龙虾良种选育中心，联合科研院所与企业，开展以“大规模，抗逆性强，生长快”为目标的良种攻关

1.推广繁养分离模式：规划建设一批标准化的小龙虾繁殖基地，实现优质种苗的本地化，规模化供应，降低养殖户外购种苗的风险和成本。

2.建立种资源库，保护与开发本地优质小龙虾种质资源，为长期育种工作提供材料支撑。

（二）构建全产业链标准体系，规范生产过程

1. 制定地方技术标准参照《稻渔综合种养技术规范原则》等国家标准，加快制定覆盖养殖环境，种苗，投入品，捕捞，运输等环节的我市稻田龙虾产业链地方标准。

2. 强化生产过程管理：引导养殖户严格按照标准进行生产，合理控制养殖密度，推广使用安全高效的人工配合饲料，规范渔药使用，保障龙虾品质与食用安全。

3. 守住粮食安全底线：严格落实“以稻为主，稻渔互促”的原则，确保不影响粮食产量。

（三）培养壮大市场主体，促进融合发展

1. 扶持龙头企业：培养一批带动力强的龙虾养殖，加工或销售龙头企业，支持其开展技术创新，品牌建设和市场开拓。

2. 推动产业融合：支持龙虾精深加工技术研发，提高虾壳等原产品的综合利用价值，鼓励发展以小龙虾为主题的餐饮体验，休闲旅游。文化节庆等新型态延伸产业链，提升价值链条。

（四）强化科技与服务支撑，提升产业素质

1. 构建服务平台，整合农业，水产技术推广资源，建立政，产，研，推”一体化的产业服务网络”，为养殖户提供技术培训，疫病诊断，市场信息等全方位服务。

2. 推广智慧养殖，鼓励在龙虾养殖中应用互联网技术，实现水质监控，智能增氧，精准投饲的智能化管理，提升生产效率和标准化水平。

3. 完善冷链物流体系：支持建设产地预冷，低温分拣，冷藏运输等冷链设施，减少流通损耗，保障产品新鲜度，拓展销

售半径。

（五）加强品牌建设与市场监管，树立良好形象

1.打造区域公共品牌，集中力量打造一个具有我市特色稻田龙虾区域公用品牌，制定严格的品牌授权与管理标准，确保品牌信誉。

2. 建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，推动建立从田间到餐桌的龙虾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，实现信息可查询，来源可追溯，责任可追究，增加消费者信任。

3.加强市场监管，对龙虾产品质量开展常态化坚持抽查，严格打击以次充好，违规使用投入品等行为，规范市场秩序。

提升和规范稻田龙虾品质，对于保障我市粮食安全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，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具有重要意义，以上方案如能获得通过并付诸实施，必将推动我市稻田龙虾产业迈上标准化，品牌化，高效化发展的新台阶。